

富民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富民工业园区大营片区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富民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富民工

编号 JKMF2020081119

招标项目名称 业园区大营片区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富民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富民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富民工业园区大营片区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由富民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富发改投资审批(2020) 63 号批准该项目,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专项债加资本金, 招标人是富民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现对该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内容: 招标范围: 完成本项目富民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富民工业园区大营片区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勘察工作内容包括: 包括本工程用地红线范围内实施的工程勘察, 并提交工程勘察报告, 成果满足设计要求, 并承担任何勘察缺陷责任。为本项目工程设计提供工程地质资料和岩土设计参数, 并做出岩土工程分析、评价, 对不良地质现象的防治、处理方案作出论证和建议, 具体以招标人委托内容为准。(2) 设计工作内容包括: 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项目主体工程及各附属专业工程所需的初步设计及概算(以实际委托为准)、施工图设计(以实际委托为准)、审批手续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 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满足所有使用功能需求和施工验收要求所包含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提供设计概算和施工过程、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毕交付使用为止, 确保设计成果通过有关部门评审、审核、备案。(3) 施工内容包括: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条例以及有关技术规范做好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所涉及的全部施工范围。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归档, 协助招标人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4) 本项目的配套设备采购、安装、调试、验收。环保验收合格且出水水质达标之日前招标人不支付运行费用, 由中标方承担试运行期内的一切费用。(5) 工程结算、决算、审计、产权登记、资产、资料移交按项目所在地相关职能主管部门的文件规定执行。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 完成本项目富民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富民工业园区大营片区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勘察工作内容包括: 包括本工程用地红线范围内实施的工程勘察, 并提交工程勘察报告, 成果满足设计要求, 并承担任何勘察缺陷责任。为本项目工程设计提供工程地质资料和岩土设计参数, 并做出岩土工程分析、评价, 对不良地质现象的防治、处理方案作出论证和建议, 具体以招标人委托内容为准。(2) 设计工作内容包括: 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项目主体工程及各附属专业工程所需的初步设计及概算(以实际委托为准)、施工图设计(以实际委托为准)、审批手续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

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满足所有使用功能需求和施工验收要求所包含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提供设计概算和施工过程、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毕交付使用为止，确保设计成果通过有关部门评审、审核、备案。（3）施工内容包括：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条例以及有关技术规范做好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所涉及的全部施工范围。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归档，协助招标人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4）本项目的配套设备采购、安装、调试、验收。环保验收合格且出水水质达标之日前招标人不支付运行费用，由中标方承担试运行期内的一切费用。（5）工程结算、决算、审计、产权登记、资产、资料移交按项目所在地相关职能主管部门的文件规定执行。

2.3 总投资：6580 万元

招标规模：29100000 元

2.4 资金来源：专项债加资本金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5 项目实施地点：昆明市富民县

2.6 计划开工时间：2020-09-01

计划竣工时间：2021-05-30

2.7 标段 1 接受联合体投标

2.8 其他：2.8.1 项目概况：富民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富民工业园区大营片区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建设日处理 2000 立方米污水处理厂一座(包括处理系统及附属建构筑物)，完善污水管道将污水引入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工程费用约为 2910 万元。

2.8.2 工期要求：确保在 2021 年 5 月 30 日前完工并投入使用（包含勘察、设计、施工、设备采购及安装等招标人委托的所有工作，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或监理人实际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2.8.3 质量标准：

（1）勘察成果资料须达到国家规范合格标准，并出具完整的勘察报告以及满足项目设计的相关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备案。

（2）设计文件必须通过专家组论证，施工图设计必须通过施工图审图机构审查。设计成果需符合国家、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取得相应批复。

（3）施工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标准》、《云南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规程》、《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等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相关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备案。

（4）主要设备的参数及数量满足要求并一次性验收通过。

（5）出水水质满足招标文件及招标人的要求。

（6）确保通过环保验收，按照生态环保部《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Cr、NH₃-N）安装技术规范》（HJ353-2019）、《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Cr、NH₃-N）验收技术规范》（HJ354-2019）要求，进行污水处理厂在线监测验收。

2.8.4 标段划分：本项目仅设一个标段。

2.8.5 投标、评审及中标原则：同一时期共开展了 4 个涉及富民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招标，为保证工程质量以及工程进度，投标人可同时参与投标报名，且允许在两个项目中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但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不得重复，若经招标人查询存在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重复的，将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推荐中标按照项目评标先后顺序推荐；若投标人成为富民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已评审的两个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后续项目的评审中只参与评审，但不再获得中标推荐资格。

2.8.6 开标：（1）若选择远程开标方式：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投标人便可

进行网上签到，未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签到的，视为未准时在线参加开标，将无法进行网上解密。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远程开标操作流程详见《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启用远程网上开标的通知》附件1“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在线远程解密及网上开标操作流程--投标人(1)”，请投标人仔细阅读以保证开标顺利进行。

(2) 若选择现场开标方式：投标人须携带加密文件的企业数字证书(CA)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地点，并配合现场工作人员完成解密、投标文件导入、开标一览表确认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逾期到达开标地点或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现场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

各潜在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上述要求自行选择远程开标或者现场开标。招标文件内容与上述内容不一致的，请以上内容要求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行贿犯罪档案信息查询，招标人等可以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相关信息。

3.2 本项目对失信被执行人，按照《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执行。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给评标委员会。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处理方法和评标标准：对严重失信主体按照《昆明市严重失信主体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惩戒实施细则》(昆政规【2019】2号)执行。

3.3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云政办发【2016】68号)的规定，在工程项目招投标过程中，若中标人有拖欠工资重大违法行为，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应当以查询函的方式统一向当地人社部门函请出具中标人“工资支付信用记录”等相关记录信息。

3.4 对严重失信主体按照《昆明市严重失信主体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惩戒实施细则》(昆政规【2019】2号)执行。

3.5 其他：3.5.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5.2 投标人应同时满足(1)、(2)、(3)的要求：

(1) 勘察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

(2) 设计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3) 施工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且具有合格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5.3 勘察负责人要求：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工程)资格，具备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拟派勘察负责人应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具备投标人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及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

3.5.4 设计负责人：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资格，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拟派设计负责人应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具备投标人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及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

3.5.5 施工项目负责人：具备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拟派施工项目负责人应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具备投标人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及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

注：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及施工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允许更换，并以施工项目负责人为本项目的主要项目负责人。

3.5.6 项目人员配备要求：除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和施工项目负责人外，项目人员配备（勘察人员、设计人员及施工人员）不得少于 10 人，至少包括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等（以相关专业资格证书为准）。所有拟派项目人员应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具备投标人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或投标人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

3.5.7 企业业绩要求：

（1）2017 年至今承担过至少 1 项在建或已完成的单个合同投资金额或合同额不低于 2500 万元的水处理或市政排水或水厂或供水工程项目设计类似业绩和 2017 年至今承担过至少 1 项在建或已完成的单个合同投资金额或合同额不低于 2500 万元的水处理或市政排水或水厂或供水工程项目施工类似业绩。

（2）2017 年至今承担过至少 1 项在建或已完成的单个合同投资金额或合同额不低于 2500 万元的水处理或市政排水或水厂或供水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类似业绩。（工程总承包类似业绩包含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或 EPC 项目或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等）

注：企业类似业绩满足以上（1）（2）其中一项即可。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业主证明等有效的证明材料，且证明材料中能证明业绩工作内容、规模。

3.5.8 财务状况：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并提供 2016 年至 2018 年或 2017 年至 2019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如成立时间不足 3 年的，提供 2017 年或 2018 年或 2019 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如成立不足 1 年的无须提供。）

3.5.9 投标人信誉：投标人 2017 年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没有处于禁止市场准入的情形。

3.5.10 省外企业要求：

省外勘察设计企业须出具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入滇备案证或入滇勘察设计公司基本信息登记证书。

省外施工企业按照《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入滇建筑业企业服务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云建建函〔2019〕18 号）执行，并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登记查询截图。

3.5.11 投标人承诺（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0-08-06 17:25 至 2020-08-13 23:59（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kmggzy.com>），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需要按照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2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0-08-31 09:00。

5.2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 <http://www.kmggzy.com>，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

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3 其他（开标规定等）：5.3.1 若选择不到现场开标及解密的投标人，开标当日（8:30—9:00）须通过传真形式将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和保证金缴纳银行回单发送至富民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传真号 0871—68855618，咨询电话 0871—68855539；若现场开标及解密的投标人，开标当日（8:30—9:00）须向富民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富民县黎阳时代广场（黎阳大厦三楼））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和保证金缴纳银行回单复印件，如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交资料导致投标单位废标或其他后果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5.3.2 投标人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或投诉，可在法定期限内向招标人或者监督管理部门提出，若在规定期限内未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行业监督部门：富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0871-68816941。

综合监督部门：富民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 监督电话：0871-68855539。。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http://www.kmggzy.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富民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招标代理名称：北京求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昆明市富民县

招标代理地址：昆明市西山区日新中路润城第一大道 5 栋 12 层

招标联系人：李云峰

招标代理联系人：罗工

招标人联系电话：13888202944

招标代理联系电话：15887870534

监督部门名称及联系方式：富民县政务服务管理局：0871-68855539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招标类别	招标文件获取 起始时间	招标文件获取 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操作
JKMFM2020081119_1	富民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富民工业园区大营片区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其他	2020-08-06 17:25	2020-08-13 23:59	2020-08-31 09:00	【我要投标】

标段编号	招标文件	商务标（工程量清单）	其他附件（电子图纸）
KMFM2020081119_1	(招标)富民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富民工业园区大营片区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BZBJ	无	大营污水处理厂可研报告. pdf